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暨附設進修學校
吳黃月英女士清寒獎學金申請辦法　　102.2.4

一、 設立宗旨：吳堉文校友為紀念先母吳黃月英太夫人一生慈悲廉儉及關懷社會之大愛精神，並鼓勵本校清寒學生努力向學，特別設立本獎學金。

二、 申請資格與限制：

（一）本校日校及進修學校學生。

（二）**該學期未領取其他校內獎學金者**。

（三）**每名學生每一學年度只能領取1次(即上下學期不得同時領取)**。

三、 申請日期：每學期開學後1個月內(依學校公告日期為準)。。

四、 金額與名額：每學期5名(日校3名，進修學校2名)，每名10,000元。上下學期合計10名。

五、 審查條件比序：以下列條件依序進行審查比序。

(一)持有縣市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

(二)前學期德行評量。

(三)前學期學業成績。

六、 申請程序：

(一)請導師協助推薦符合條件學生。

(二)受推薦學生於期限內填妥申請表並交回教務處。

(三)教務處彙整後，進行校內審核，陳校長核准。

七、 本辦法經捐贈人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暨附設進修學校
吳黃月英女士清寒獎學金申請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姓名		學　　號	
班　　級		家長簽章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改過銷過後無懲處紀錄	☐是	☐否	
是否為低收入戶	☐是(需檢附證明)	☐否	
學生生活與學習現況自述			
導師推薦內容（簡略說明該生表現暨家庭狀況）	導師簽章：_____		
以下欄位學生不必填寫			
前學期學業成績(註冊組填寫)			
前學期德行評量(生輔組填寫)	(功過相抵結果) 累計嘉獎_____次		
審核意見(教務處)	☐核符 ☐不符		
校　長			

一、本學期未領取其他校內獎學金者。
二、每名學生每一學年度只能領取1次(即上、下學期不得同時領取)。
三、截止收件日(9月28日下午16:30)前，將申請表繳至註冊組。